

建设单位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合肥销售分公司
建设单位地址	肥西县上派镇北张村合铜公路与深圳路交口西北侧
评价报告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合肥销售分公司中国石油顺风加油站原址重建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项目简介	<p>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合肥销售分公司顺风加油站位于肥西县上派镇北张村合铜公路与深圳路交口西北侧，肥西县人民政府积极推动县城“三区一带”潭冲河以南片区规划建设。依据该规划，顺风加油站站前道路合铜公路将局部改道，现状站前道路（合铜公路）规划为肥西人民公园，同时三河路南延工程路幅压占顺风加油站西侧土地 560m²。</p> <p>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合肥销售分公司积极响应政府规划，支持肥西县大建设。经与政府相关部门协商洽谈，现拟在顺风加油站征迁后原址剩余土地内进行重建。沿新建三河路设置出入口，新建站房一幢、承重罐区一处、加油罩棚一座，新设 30 立方米双层地下储油罐 3 台，新设六枪三油品潜泵加油机 2 台，并新建相应的工艺、电气、自控线路、油气回收系统等配套工程。</p> <p>中国石油顺风加油站原址重建项目建设单位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合肥销售分公司（以下简称“企业”、“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11 月取得肥西县发展改革委备案（项目代码：2211-340123-04-01-829086）。</p>
建设单位 职业卫生管理机构	安环部
评价过程	我公司依据防护设施设计方案启动评价工作，相继开展了防护设施设计报告编制及内审，并于 2023.5.6 通过了专家技术评审。
评价结论与建议	<p>评价结论：</p> <p>依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发〔2021〕5 号）规定的要求，拟建项目行业类别归类于第六大项批发和零售业(二)F52 零售业—F5265 机动车燃油零售，属于职业病危害风险一般项目。</p> <p>通过对该项目的工程分析，参考本次设计各项职业病防护设施的性能参数指标，该项目建成投产后，项目总体职业卫生防治措施应满足国家法律法规与标准规范要求。</p> <p>建议：</p>

	<p>(1) 本报告评审通过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90号）的规定，形成书面的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工作过程报告并存档备查。</p> <p>(2) 建设单位应当按照评审通过的设计和有关规定组织职业病防护设施的采购和施工。</p> <p>(3) 该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在完成评审后，项目生产规模、工艺等发生变更导致职业病危害风险发生重大变化的，建设单位应当对变更的内容重新进行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和评审。</p> <p>(4) 该项目完工后，需要进行试运行的，其配套建设的职业病防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试运行。试运行时间应当不少于30日，最长不得超过180日，国家有关部门另有规定或者特殊要求的行业除外。建设项目在竣工验收前或者试运行期间，建设单位应当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p> <p>(5) 建设单位应当对职业病防护设备、应急救援设施进行经常性的维护、检修和保养，定期检测其性能和效果，确保其处于正常状态，不得擅自拆除或者停止使用。</p> <p>(6) 该项目建成投产后，应当及时、如实向卫生行政部门申报职业病危害因素项目，并接受卫生行政部门的监督管理。</p>
<p>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时间</p>	<p>2023. 5. 6</p>
<p>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p>	<p>专家组同意《设计》通过技术评审。编制单位按照上述建议及专家提出的其他意见对《设计》进行修改，经专家组组长签字确认后，由建设单位存档备查，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落实。</p>